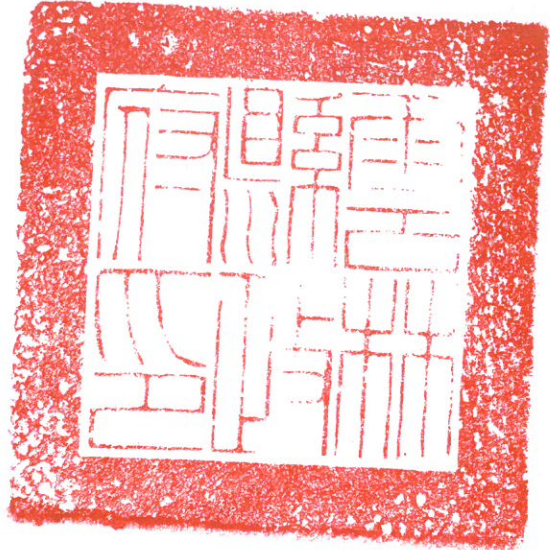


# 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環空二字第1123611624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府空氣污染防制業務「112年度雲林縣共享電動機車推廣計畫」委託睿能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6條暨空氣污染防制法第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委託睿能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項目：

- (一)共享電動機車進駐服務。
- (二)營運暨維護雲林縣共享電動機車系統。
- (三)維持共享電動機車良善可供民眾租賃。

縣長張麗善